

# 南投縣水里鄉立幼兒園114學年度契約進用教保員甄選簡章

## 壹、依據：

- 一、幼兒教育及照顧法暨其施行細則、
- 二、教保服務人員條例暨其施行細則、
- 三、公立幼兒園契約進用人員之進用考核及待遇辦法
- 四、勞動基準法暨其施行細則。
- 五、南投縣水里鄉立幼兒園 114 學年度公立幼兒園契約進用教保員甄選委員會決議。

## 貳、報考條件及資格：

- 一、須符合所有基本條件並符合專業資格，方得報考。

### (一) 基本條件：

- 1.具有中華民國國籍之國民(大陸地區人民經許可進入臺灣地區者，須在臺灣地區設戶籍 10 年以上)(應於104年8月1日前設戶籍)。
- 2.無教保服務人員條例第12條、第13條、第14條各款情形之一。若事後發現具本條例第12條、第13條或第14條各款情形之一者，應予以解聘、免職或終止契約關係。

### (二) 專業資格：

符合教保服務人員條例第51條規定，並具相關證明文件。

- 二、現職人員應簽具切結書，具結錄取後如未能於114年8月1日前自原服務校(園)離職，無異議放棄錄取資格。
- 三、如有資格不符或證明文件虛偽不實者，縱因甄選前未能察覺而錄取，仍應予註銷錄取資格或解約，當事人不得異議或申請任何補償，並追究當事人相關法律責任。

## 參、甄選名額：

正取1名，備取1名(南投縣水里鄉公所114學年度鄉立幼兒園契約進用教保員甄選委員會(以下稱甄選會)得視應考人成績決定備取與否，本次備取資格，至115年5月31日前有效)。

## 肆、報名、繳費及領取准考證：

- 一、報名時間、地點及方式：

(一)報名地點：南投縣水里鄉立幼兒園(地址：南投縣水里鄉玉峰村萬壽巷43號)。

(二)報名時間：114年6月30日(星期一)至7月1日(星期二)，每天上午9時至12時【**非該時段不收取報名文件**】

(三)報名方式：

- 1.請攜帶身分證明文件(需有相片，如身分證、健保卡、護照等)及列印准考證(附件2)，一律採現場報名(恕不受理通訊報名)，若非本人報名請填具委託書，方受理報名。
- 2.進行考生基本資料資料核對，准考證於當日用印後發給。

(四)應繳驗證件：

以下證明文件(1~3)請攜帶正本查驗，並繳交A4大小影本一份(依序夾訂成冊，並請於每一頁加註「與正本相符」，且親自簽名或蓋章)；其餘各項證明文件(4~8)依本簡章所附之表格填寫或繕打，請勿自行調整格式與內容。

- 1.報名表(附件1)：請自行填寫或繕打列印。
- 2.國民身分證影本
- 3.最高學歷畢業證書影本
- 4.符合報名資格及專業資格之證件影本

【**向縣(市)主管機關申請取得教保員資格之證明文件-需符合繳保人員服務條例第51條所敘之年資**】。

- 5.准考證(附件2)：
- 6.切結書(附件5)

7.個人簡歷表1份(附件6)，內容如下：

(1) 提供內容須有「與幼教相關經歷」等等。

(2) A4 直式橫書方式呈現、免加裝封面，請雙面列印，**總張數不得超過1張**（2頁），

8.委託他人者須持委託書辦理（附件4）

9.其他相關證明文件：視需要時檢附，如身心障礙證明（在有效期限內）、身心障礙應考人服務申請表（附件3）等。

#### 伍、本次甄選相關公告網站：

南投縣水里鄉公所官網【<https://www.shli.gov.tw/>】

#### 陸、考試日期、地點、考試科目及成績計算：

一、考試日期：

(一) 試教：114年7月3日(星期四)上午9時00分至10時00分【視報名人數】，題目不限。

(二) 口試：114年7月3日(星期四)上午10時10分起【視報名人數】。

**#請留意水里鄉公所官網114年7月2日之公告考試進場時間。**

二、考試地點及相關注意事項：

(一) 試場地點：試場設置於南投縣水里鄉立幼兒園(地址：南投縣水里鄉玉峰村萬壽巷43號：

試場配置圖及應考順序表：114年7月2日（星期三）中午12時前公告於南投縣水里鄉公所網站。前一天不提供開放考場，並限制陪考人陪考。

(二) 試教及口試說明：

甄選內容	項目及範圍	時間	備註
試教	教學演示	114年7月3日 上午9時起 (每人15分鐘)	1.應考前30分鐘報到準備。 2.演示時間15分鐘，試教項目《以幼兒教育相關教學內容為主，並以統整性課程設計方式實施》，並檢附教學活動設計（ <b>1式3份</b> ，於甄選報到時繳交， <b>該文件於甄選後不歸還</b> ）。 3.教具請自備，教具準備時間含在15分鐘內。 4.現場不提供試教學生。
口試	口試： 幼教相關法規 教育理念 教學知能 班級經營 同儕關係	114年7月3日 上午10時10分 起 (每人15分鐘)	1.幼兒教育法及其施行細則、教保服務人員條例、教保服務人員、幼兒教保及照顧服務實施準則、幼兒園及其分班基本設施設備標準、幼兒園行政組織及員額編制標準等相關法規 2.以自我介紹及個人對左列項目為主進行詢答
備註	1應考人應攜帶身分證（或附有照片之身分證明文件如健保卡、護照等）正本及准考證正本入場參加考試。		

備註：試教、口試排序依報名順序排列辦理，報到時間請依公告資訊為準。

### (三) 成績計算方式：

1. 總成績計算方式(取至小數點第1位，第2位採四捨五入法)：以試教成績(占總成績60%)、口試成績(占總成績40%)、滿分為100分，試教及口試之原始分數未達70分者。不予錄取。
2. 總成績相同時，依下列優先順序依序錄取(請於報名時自行備齊相關證明文件備查)
  - (1) 依照試教成績高低依序錄取。
  - (2) 依照口試成績高低依序錄取。
  - (3) 領有身心障礙證明(在有效期限內)者。
  - (4) 若上述條件亦相同時，則由甄選會公開抽籤決定之。

(四) 放榜：於114年7月7日下午5時前公告於南投縣水里鄉公所官網，預計錄取正取1名、備取1名(甄選會得視應考人成績決定名額)。

### 柒、應聘作業：

- 一、錄取人員應於**114年8月1日**之到職日至本所鄉立幼兒園辦理報到，並於到職日起薪聘用。
- 二、錄取人員應於報到時，繳交最近三個月內之公立醫院體格檢查表乙分(含胸部X光)，如患肺結核、精神病、患有傳染病防治條例相關規定之疾病、或其他妨害教學之傳染病者，應予取消錄取資格。
- 三、錄取人員應提供最近3個月內警察刑事紀錄證明書供審查使用，並依教保服務人員條例第34條規定，於114年9月10日前提出任職前二年內或於任職後三個月內(114年11月10日前)接受基本救命術訓練8小時以上之證明文件，若未能於期限內提出或不符合相關規定者，予取消錄取資格。
- 四、錄取人員經查若有幼兒教育及照顧法第23條、第24條及第25條第一項各款與教保服務人員條例第12條、第13條、第14條第一項各款情形之一，得予拒絕報到並函報縣府核備。

### 五、附則：

- (一) 應考人應詳讀「公立幼兒園契約進用人員之進用考核及待遇辦法」，以充分瞭解契約進用教保員之進用程序、考核及待遇等相關事項。
- (二) 教保員的工作內容：
  - 一、幼兒教學，包括品格發展、生活常規、體能活動、美勞、唱遊……等。
  - 二、課程規劃、教案撰寫、教材準備、建立教學檔案及學習檔案……等。
  - 三、照顧幼兒生活起居，保護幼兒在園內的安全。
  - 四、與家長溝通幼兒學習狀況。
  - 五、教室環境的管理與佈置。
  - 六、規劃並舉辦親子活動。
  - 七、其他學校交辦事項。
  - 八、未盡事宜，悉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 (三) 凡經甄選錄取者，不得拒絕幼兒園所安排之兼任職務，如導師、行政工作及協助園務工作等，並應依幼兒園差勤規定辦理出勤。

### 捌、試務工作諮詢服務：

- 一、服務時間：114年6月16日(星期一)至114年7月2日(星期五)止。【上午10時至12時】
- 二、聯絡方式：南投縣水里鄉立幼兒園，電話：(049) 2773845 廖小姐。

### 玖、身心障礙應考人申請考場及相關服務規定：

- 一、本規定之服務對象為領有身心障礙證明(在有效期限內)，或持有衛福部公告之身心障礙鑑定醫療機構診斷證明書(開具日期為114年2月28日之後)之身心障礙應考人。
- 二、符合前項規定之應考人，應於報名時，備妥以下證件：
  - (一) 身心障礙證明(在有效期限內)正反面影印本或衛福部公告之身心障礙鑑定醫療機構診斷證明書(開具日期為114年2月28日之後)。
  - (二) 身心障礙應考人服務申請表(附件3)。
- 三、身心障礙應考人得視其需要，申請應考服務方式，但實際服務方式須視個別情形審核通過後提

供，若本所無法提供請應考人自備。

- 四、報名後，臨時因故需申請上述應考服務者，應於114年6月30日（星期二）中午12時前檢附醫療機構診斷證明或相關證明文件及前項申請表，向南投縣水里鄉立幼兒園，電話：(049)22773845 廖小姐，Email：mei2811022@yahoo.com.tw（掃描或拍照後寄出）。
- 五、惟於上述日期後新發生之重大事項須申請特殊應考服務者，仍可於截止日後持相關診斷證明文件提出申請。

**壹拾、申訴專線：**南投縣水里鄉公所政風室，電話：(049)2772141#206，房主任

#### **壹拾壹、考試期間個人資料使用聲明：**

本甄選會對於應考人個人資料使用範圍、目的、對象及使用期間等相關規範如下：

- 一、應考人於完成報名程序後，即同意本甄選會因作業需要，經由本簡章報名表取得應考人之身分基本資料，作為本次甄選之應考人身分認定、成績計算。
- 二、本甄選會於報名表中對於應考人資料之蒐集，係為應考人成績計算、資料整理及報到作業必要程序，並作為後續資料統計及錄取人員報到作業使用，應考人資料蒐集之範圍以報名表所列各項內容為限。
- 三、本甄選會蒐集之應考人資料，因報名需要，於應考人完成報名作業後，即同意本甄選會進行使用，使用範圍亦以前項規定為限。
- 四、應考人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3條規定，當事人依該法行使之權利，將不因報名作業而拋棄或限制，惟考量甄選作業之公平性，應考人報名之相關證明文件應於報名時一併提出。應考人若不提供前開各項相關個人資料，本甄選會將無法進行應考人之錄取作業。
- 五、完成報名程序之應考人，即同意本甄選會對於應考人個人資料蒐集類別、使用範圍、方式、目的、對象及使用期間等相關規範，並同意對應考人個人資料進行蒐集或處理。

#### **壹拾貳、其他注意事項：**

- 一、考試當天水里鄉立幼兒園不提供校內停車。
- 二、如遇天然災害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而導致上述甄選日程及地點必須更動時，請自行至相關網站查詢。
- 三、本簡章未盡事宜，悉依相關法令及甄選會決議辦理；如有補充或更動事項，將公布於相關網站。
- 四、本簡章經南投縣水里鄉立幼兒園公立幼兒園契約進用教保員甄選會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 **壹拾參、附錄：**

- 一、試教、口試注意事項。
- 二、教保員薪資支給，依契進辦法第13條第1項、第3項及第4項規定辦理。

## 南投縣水里鄉立幼兒園114學年度契約進用教保員甄選 試教、口試注意事項

- 一、請應考人於考前30分鐘準時完成報到，未於規定時間內完成報到者，以棄權論。
- 二、請應考人依公告之甄選順位依序進入指定試場應試，應試前請於指定區等候，叫號三次未回應以棄權論，不得異議。
- 三、試教係以不定題方式測驗教保員之教學能力。
- 四、試教、口試於同試場辦理，說明如下：
  - (一)進入試場時，請應考人攜帶設計教材教具及教學活動設計。
  - (二)試教時間15分鐘(進入試場即開始計時，試教現場提供白板及白板筆等請於教學演示現場隨機選用，不得攜出)；14分鐘時響鈴1短聲，15分鐘時響鈴2長聲，請立即結束。
  - (三)口試時間15分鐘；14分鐘時響鈴1短聲，15分鐘時響鈴2長聲，請立即結束。
  - (四)如應考人提早結束試教，次一位應考人仍依公告之時間進入試場。
- 五、進入甄選試場請將准考證、國民身分證(或附有相片之身分證明文件如健保卡、護照等)交予試場內之工作人員確認身分。應考人之試教及口試應試順序，本甄選會將另行公告之。
- 六、試教、口試評分參考：
  - (一)試教：
    1. 應考人自行評估是否需攜帶教具，不限定應考人以何種方式呈現，**檢附教學活動設計1式3份**。
    2. 評分原則-總分100分：教學內容佔30%，教學技巧及創意佔40%，儀態與表達佔30%。
  - (二)口試：
    1. 口試方向：幼兒教育相關法規、教育理念、教學知能、班級經營、同儕關係
    1. 評分原則-總分100分：專業理念40%，專業技能30%，專業態度30%。
  - (三)其他規定：考生不得攜帶發聲設備、PDA、穿戴式裝置等電子通訊器材，若有違反者則逕扣合計後總分數5分。
- 七、若有補充規定，將隨時公布於相關網站。

## 附表：公立幼兒園契約進用人員薪資支給基準表

說明：

一、有關教保員薪資支給基準表如表一、助理教保員薪資支給基準表如表二、社會工作人員及護理人員薪資支給基準表如表三。

二、教保員為高級中等學校學歷者，依「表二、助理教保員薪資支給基準表」之薪資基準支給。

三、依本辦法第四條第一項簽訂定期勞動契約之契約進用人員，其薪資計算方式如下：

(一)依實際執行職務之月數，按月支給。但服務未滿整月部分，按服務期間曆日，覈實計支；其每日計發金額，以當月全月薪給總額除以三十日計算，並不得低於最低工資法規定之最低工資。

(二)執行職務未滿一日者，按實際執行職務之時數，按時支給；其每小時計發金額，以日薪資除以八小時計，並不得低於最低工資法規定之最低工資。

表一、教保員薪資支給基準表

級別	學歷	專科	學士	碩士以上
	薪資 單位： 新臺幣(元)/月			
第1級		39,126	41,420	43,715
第2級		40,273	42,568	44,863
第3級		41,420	43,715	46,010

第4級	42,568	44,863	47,158
第5級	43,715	46,010	48,305
第6級	44,863	47,158	49,453
第7級	46,010	48,305	50,600
第8級	47,158	49,453	51,747
第9級	48,305	50,600	52,895
第10級	49,453	51,747	54,042
第11級	50,600	52,895	55,190
第12級	51,747	54,042	56,338
第13級	52,895	55,190	57,485
第14級	54,042	56,338	58,632
第15級	55,190	57,485	59,779
第16級	56,338	58,632	60,928
第17級	57,485	59,779	62,075
第18級	58,632	60,928	63,222
第19級	59,779	62,075	64,370
第20級	60,928	63,222	65,516

## 【附件1】

## 南投縣水里鄉立幼兒園114學年度契約進用教保員甄選報名表

准考證號：

姓名	身分證字號								性別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現職											請貼近6個月 之2吋照片
住址											
e-mail	(請盡量填寫 yahoo 以外的信箱)										
電話	(O)										
	(H)										
	(手機)										
項目	序號	檢附之證明 (請於空格內填入資料)								符合	不符合
基本證件 (正本查驗, 繳交影本)	1	<input type="checkbox"/> 報名表									
	2	<input type="checkbox"/> 國民身分證 <input type="checkbox"/> 大陸地區人民經許可進入台灣地區：戶籍謄本 (需有詳細記事欄位)									
	3	<input type="checkbox"/> 最高學歷畢業證書(本國)： <input type="checkbox"/> 研究所 <input type="checkbox"/> 大學 <input type="checkbox"/> 專科 <input type="checkbox"/> 高中 <input type="checkbox"/> 最高學歷畢業證書(外國)： <input type="checkbox"/> 研究所 <input type="checkbox"/> 大學 <input type="checkbox"/> 專科 <input type="checkbox"/> 高中									
專業資格證 件 (正本查驗, 繳交影本)	4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簡章「專業資格」之證明文件。【向縣(市)主管機關申請取得教保員資格之證明文件-需符合繳保人員服務條例第51條所敘之年資】									
應 繳 資 料	5	<input type="checkbox"/> 准考證：請攜帶准考證，辦理蓋印註記。									
	6	<input type="checkbox"/> 切結書：視應考人身份勾選切結項目									
	7	<input type="checkbox"/> 簡歷自傳表									
	8	<input type="checkbox"/> 委託書：視需要檢附									
	9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相關證明文件：視需要檢附(如身心障礙證明)									
	10	<input type="checkbox"/> 身心障礙應考人應考服務申請表：視需要檢附									
其他											
註：1.證明文件(2-4)請依序排列，其餘各項證明文件(5-9)依本簡章所附之表格填寫或繕打，請勿自行調整格式與內容。											
本人已詳閱簡章有關個資法說明並同意授權使用本人資料									應考人簽名		
審查結果	<input type="checkbox"/> 通過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過，原因說明：								審核人員 簽章		

南投縣水里鄉立幼兒園 114 學年度  
契約進用教保員甄選 准考證

114年7月3日（星期四）  姓 名： _____  准考證號碼： _____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width: 150px; height: 150px; margin: 20px auto; text-align: center;">請貼近6個月 之2吋照片</div>	考試科目及日程		
	科目	時間	監考人員 簽章
	試教	上午9：00起 試教 15分鐘 <small style="color: red;">報到時間依公告資訊為準</small>	
	口試	15分鐘	

一、報名與考試地點：南投縣水里鄉立幼兒園(地址：南投縣水里鄉玉峰村萬壽巷43號1樓才藝教室)

二、注意事項：

- (一) 甄試時，須攜帶本證及身分證(或附有照片之身分證明文件如健保卡、護照等)正本以供查驗。
- (二) 應考人應嚴守紀律，如有冒名頂替者，立即取消應考資格。
- (三) 如遇天然災害或不可抗拒之因素，而導致本次甄選日程及地點需更動，將公佈於水里鄉公所官網。
- (四) 本證請妥為保管，應試或洽詢相關事宜，請繳驗本證。
- (五) 其餘事項悉依本次甄選簡章及相關規定辦理。

水里鄉立幼兒園戳章  
【未蓋戳章者本張准考證無效】

【附件3】

南投縣水里鄉立幼兒園 114 學年度契約進用教保員甄選身心障礙應考人服務申請表

姓名		准考證號碼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身分證字號		
身心障礙證明字號		類別		程度別	
聯絡電話	日 ( ) 夜 ( ) 行動電話		通訊地址		
申請陪考人員協助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身心障礙證明正面影本粘貼處 (需在有效期限內)			身心障礙證明背面影本粘貼處 (需在有效期限內)		

註：本表填妥後請 Email 至 [mei2811022@yahoo.com.tw](mailto:mei2811022@yahoo.com.tw)(掃描或拍照後寄出)，並以電話：(049)2773845 廖小姐確認，俾憑辦理。

申請人：\_\_\_\_\_ (簽章)

# 委託書

准考證號：\_\_\_\_\_

委託人\_\_\_\_\_因故未克親自辦理南投縣  
水里鄉立幼兒園114學年度契約進用教保員甄選之  
 報名  
 資料補件

，特全權委託\_\_\_\_\_代理，絕無異議。

此致

南投縣水里鄉立幼兒園114學年度契約進用教保員甄選會

委託人姓名： (簽章)

身分證字號：

受委託人姓名： (簽章)

身分證字號：

【請提供委託人及受委託人身分證明文件正本備驗】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附件5】

准考證號：\_\_\_\_\_

## 切 結 書

立切結書人\_\_\_\_\_報名參加南投縣水里鄉立幼兒園114學年度契約進用教保員甄選，已詳閱甄選簡章內容，茲切結下列事項：

- 1.本人所附證件正（影印）本屬實，並確無幼兒教育及照顧法第23條、第24條及第25條第一項各款與教保服務人員條例第12條、第13條、第14條各款情形之一者，如有不實願負相關法律責任並無異議放棄錄取資格。
- 2.本人可於114年9月1日前提出任職前二年內接受基本救命術訓練8小時以上之證明文件或於任職後三個月內（114年11月1日前）提出接受基本救命術訓練8小時以上之證明文件。
- 3.本人如有不符甄選資格條件或隱匿不符資格實情者，經查證屬實，無異議放棄錄取資格；如已僱雇用，無異議解約。
- 4.如本人係以現職人員身分報考，如無法於114年8月1日前離職，致影響相關法定權益時，無異議放棄錄取資格。

此 致

南投縣水里鄉立幼兒園114學年度契約進用教保員甄選會

切 結 人：

（簽名）

身分證字號：

住址：

中 華 民 國 114 年 月 日

【附件6】

南投縣水里鄉立幼兒園114學年度契約進用教保員甄選簡歷自傳表

姓名		准考證號碼	
畢業學校 【最高學歷】		本表請使用標楷體12號字，單行間距，1張至多2面為限，A4紙列印	